

藥事人員更新執業執照申請作業

+ 更新日期：	2021/05/01
+ 作業流程：	一、至藥師(生)公會填寫彰化縣藥事人員執業登記申請表。 二、再至本局便捷服務中心辦理更新執業執照。
+ 受理時間：	上班時間(上午 8：00~12：00，下午 13：00~17：00)
+ 申請資格：	最近 6 年內接受繼續教育已達 120 點之執業中藥師(生)
+ 應備證件：	一、填寫彰化縣藥事人員執業登記申請表(加蓋個人私章及公會章)。 二、原領執業執照正本(執照遺失請附切結書)。 三、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(1 張實貼；1 張浮貼)。 四、最近六年內接受繼續教育達 120 點之證明文件。 五、委任書(除本人送件外，委由他人送件者則須檢附)。
+ 費用：	藥師(生)執業執照規費新臺幣 300 元
+ 服務單位：	藥政暨物質濫用防制科
+ 服務電話：	7115141 分機 5401、5402、5403、5405、5406
+ 服務傳真：	7116508
+ 處理天數：	30 分鐘取件
+ 附件下載：	請至本層申請表及參考文件下載
+ 備註：	

